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实用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一

《城南旧事》这本书，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们领进20世纪20年代的老北京。在娓娓动人的真情叙述中，抒发了作者对童年回忆。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主要内容是围绕着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和她身边的一些亲人和朋友之间发生的悲欢离合来写的。东阳下的骆驼队，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蹲在草丛里的厚嘴唇小偷，漂亮爱笑的兰姨娘，井边的小伙伴妞儿，爸爸的好友德贤叔，和英子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病去世的父亲。

不管人、物，他们都和英子建立下来深厚的感情，成为英子记忆里深刻的人物。但是这些人都在童年匆匆的脚步声中离去了，消失了。童年的故事就此破碎，所以童年的每时每刻都是重要的，快乐的，美好的！

我读了《城南旧事》，并深深地喜欢上了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书中讲了林海音童年时代的生活。

故事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大学生被警察抓走，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

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结果母女俩惨死在火车轮下。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二

我非常喜欢读《城南旧事》，因为它内容丰富，故事新颖。全书共分为两大部分，一部分是《城南旧事》，二部分是《英子的乡恋》，其中让我的到印象深刻的是《城南旧事》。

城南旧事主要讲了六岁女孩英子在北京城南的胡同里发生的事，以宋奶、秀贞、妞儿、兰姨娘等等这些社会中的低层人物反应出了一个个多彩、丰富的故事，故事的内容跌宕起伏，引人入胜，吊足了读者的胃口，故事中有欢喜，也有忧伤，比如秀贞和妞儿，刚刚知道是母女关系随后就惨死在火车轮下，让人伤感。一般小偷疯子是让人瞧不起的，大人也不让孩子接近他们。可文中的英子毫不嫌弃地和他们打交道，理解他们内心的想法，也为他们感到同情，我觉得英子非常有

勇气。和英子打交道的'人一般都没有好结局，要么被抓住，要么亲人去世。单纯善良的英子就是在这一一次次经历中过去，就像坐船，一去不复返，英子的父亲更是在英子还在童年的时候离开了她和她的家庭，作为家里最大的孩子，她担起家庭的重担，照顾妈妈和弟弟妹妹，非常的不容易。结局的时候，城南的回忆就像看电影一样一幕幕回放，爸爸也去世了，英子也不是小孩子了。

英子的乡恋讲了英子成长后，在台湾过着平淡的家庭生活和对第二故乡北京的回忆，让我们感受到生活的情趣和对旧生活的留恋。书桌、伞、窗户、童玩在我们眼中看似索然无味、平淡无奇，但在英子眼中却与众不同，富有情趣。作者从成长过程中认识的人物和事物既丰富了她的人生经历，又让读者赞叹不已。故事中，有小时候的童玩也有知识和回忆，在童玩的情节里，我仿佛感觉她和我一样都是小孩子，一起嬉笑打闹，一起捧腹大笑，一起欢呼雀跃，在知识中，我明自古代的时候，女子都是要缠足，不然会嫁不出去，甚至被人嘲笑，但会让脚变形。英子在里面同情她们，也为她们打抱不平。我和她的感受也是一样的。

还有一个外篇，叫《窃读记》，我读过它的改篇。读到原篇时我为英子同情，文中的老板是那么的坏，只是看一本书，为什么就一定要买？体现出穷人没钱的无奈，我曾天真地想过：假如书店老板知道当年赶走的女孩是如今的著名作家林海音，会多么后悔莫及啊！我也非常欣常那个店员，为了给英子看那本书，专门给她留了一本，这就是好人的体现。

在我的眼中英子是单纯、善良、勇敢的。她不管人间的险恶，愿意用一颗真挚的心去面对当时的社会，面对杂乱的人群；在物质缺乏的那个年代，能够尽最大的努力去帮助他人，去理解小偷、疯子这些人的内心。这是多么大的勇气啊！一般人都不愿跟他们打交道。英子的单纯和善良帮助了她在那个社会生存下来，也帮助了那些人，让他们得到了安慰。这是我值得去学习的地方。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三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写的一部令人感慨的书，以前总是不大爱读，但今天读起来，是我真正感到了里边的快乐、幸福、悲伤、离别、无助的感觉。

故事的主人公英子很小的时候就随着父母离开家乡，来到陌生的北京城，住在惠安馆边上。她结识到北京后最初的朋友——秀贞和妞儿。因为英子的善良和细腻，使得秀贞和妞儿母女相认。在与秀贞和妞儿离别时，英子感受到了亲情的温暖，秀贞对女儿的爱让人感动，后来英子和他们离别，让她感受到了离别的伤痛。

英子那么的纯真、无邪。使我感动，他会用善心对待每一个人，不管是好人坏人，在她看来，每个人都是相同的，这种难得的想法、美妙的意境使人不忍心打破。

故事中的兰姨娘的命运十分悲惨，她的前半生被别人操控着。可命运终究要自己去控制，幸福究竟要靠自己争取。在英子的帮助下，兰姨娘找到自己的方向，走向了幸福的彼岸。

又一次的离别，让英子无比的惆怅。父亲的离去让英子刻骨铭心，因为这一次是生离死别。那一瞬间，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离别的洗礼，她的父亲中年早逝令她一日之间长大，再也不是小孩子了。母亲28岁做了寡妇，她为母亲痛心，母亲是爱她的，为了不让孩子们吃苦，没有回天津。

看《城南旧事》，我感觉非常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因为她没有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在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中有许多事情让我们觉得非常有诱惑。我们为了生活远离父母来到大城市打拼，然而却没有给父母多大的关心。甚至会觉得父母麻烦，想起这些我觉得非常惭愧，读完整本书我感觉幸福要靠自己争取，要关心父母。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四

《城南旧事》是我国著名作家林海音写的一部自传体小说。主要记叙了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度过的一段难忘的童年时光。

该书共分为六个章节，值得一提的是，每一章的结尾，都有一个人物会离开。从秀贞，到草地里的贼，再到兰姨娘，最后连待了好几年的奶妈也回到了乡下。在《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一章中，连挚爱的爸爸也离开了人世，“我”的童年生活也就告一段落。

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惠安馆传奇》这一章。英子的妈妈从来不让她去惠安馆附近玩，即使路过，也会远远地避开——因为惠安馆里有一个疯子。可是在英子纯真的童心中，大人们所谓的“疯子”不过是一个梳着松油辫子的大姑娘秀贞。英子常常背着大人偷偷去找秀贞玩，从而得知了秀贞“疯”的原因——秀贞的女儿小桂子已失散多年。英子在询问中发现，原来自己的好朋友妞儿就是小桂子。在英子的帮助下，她们母女得以团聚，并一起去了天津寻找小桂子的父亲。

这本书中，记录了英子童年里各种离别的痛苦、快乐的玩耍、伤心的哭泣……真真切切，全都化作成长途中的点滴回忆。英子的童年虽有些悲伤，但它的空气是自由的，是纯真的。

《城南旧事》一书没有任何华丽的辞藻，它用最简单、最纯朴的笔触勾勒出一个孩子眼中二十世纪初的老北京。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五

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北京城南有着小英子童年珍贵的记忆：四合院、老胡同、酸枣面儿、八珍梅、骆驼、驴子……还有一个个性格鲜活的人物：那个看起来有些漂亮的“疯子”秀贞，长了一副好人样的“厚嘴唇”，梳俏皮麻花辫，镶金牙的兰

姨娘，还有苦命的丧失了两个孩子却带小英子如亲生的宋妈，这些人，景，物全部都珍藏在英子的记忆深处，同时也珍藏在《城南旧事》中。

缓缓翻开书的扉页，一阵油墨香扑鼻而来，老北京城中的一切都吸引着我。这所有的一切中，给我印象最深的人物是“疯子”秀贞，她苦苦寻找着自己的孩子，哪怕别人都认为她疯了，她也不以为然，坚持着自己的信念。逢人便问：“看见我们小柜子没有？”秀贞给她的小桂子一针一线缝了多少衣服啊？那密密麻麻的针脚包含了浓浓的母爱，是血浓于水的亲情啊，因为她举止反常，所以，人们不愿与她来往，可在小英子看来，秀贞是既可怜又可爱的人，因此，两人成为了好友，英子也帮秀贞找到了“小桂子”。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感恩父母，莫要子欲养而亲不待。

城南旧事每章读后感篇六

这本书描写了老北京的各种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中间的英子经历了很多成长的变化。就这样，人物开始走进故事：惠安亭里一个叫疯子的女孩秀珍，英子的好朋友女孩，为了送弟弟上学而不得已去做贼的哥哥，住在英子家避风的德贤叔叔，被石家赶出来住在英子家的兰阿姨，英子家的佣人，以及因病去世的父亲..他们都是英子成长过程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教会了她很多道理。

印象最深的是惠安阁那一章。秀珍是英子搬到新家时认识的新朋友之一。每天听她念叨关于小贵子的话，让英子很好奇。她觉得假装有个小贵子挺好玩的，就每天早上偷偷去惠安阁找秀珍玩，听她讲小贵子。不过好像胡同里的人都说秀珍疯了，不许她的孩子靠近惠安阁。但在英子眼里，秀珍和其他女生没什么区别。直到有一次，她无意中听到马松说的话，她才知道秀珍为什么会发疯。原来，秀珍爱上了一个留宿惠安阁的学生，并有了孩子，但他必须回家。太可怕了，他被

他妈妈扣留在那里，一去就是六年。

后来秀珍生了一个女孩，她妈妈却把她扔进了七花门的树根里。从那以后她就疯了。英子从秀珍口中得知了事情的全部经过。她还告诉英子，她脖子后面有个绿色的疤痕，让英子帮她找。秀珍的眼睛下面有两个泪坑，英子的好朋友牛子也有。英子经常把牛子和小鬼头混在一起。直到有一天，妞妞和英子哭着说她不是她父母的亲生孩子。当他们说要回七华门找亲生父母时，英子恍恍惚惚地去撩妞妞的头发，发现妞妞的脖子后面真的有一条绿色的疤痕。

她想让秀珍和姑娘回惠安找父亲，于是拿着母亲的金手镯，带着姑娘去找秀珍。秀珍连夜收拾行李，带着姑娘去坐火车。但是英子不想放弃那个女孩，所以她拼命跑去追她。那天晚上，雨又下得很大，英子还在发烧，但最后还是忍不住了。还好她刚好遇到妈妈，才不会晕倒在路上。后来，英子曾经听她妈妈说过，那天晚上秀珍和那个女孩被压在了火车底下... 英子突然想起了一个人，湿漉漉的长睫毛一闪一闪的，眼泪流过泪坑流到唇边。

这本书里的英子用自己不成熟的眼光看着这个乱七八糟的社会。她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有自己特殊的理解和看法，但她分不清海与天，好人与坏人，因为她认为太阳是从蓝色的大海升起的，但它也是从淡蓝色的天空升起的。而她有更珍贵的东西，那就是助人为乐的善良。像那次，为了别人家的团聚，她居然把妈妈的金镯子都拿给别人做了一圈。这是一个成年人几乎不可能做到的事情。这让我想起了一句老话，“送人玫瑰，手有余香。”我想这本书也是林为了纪念她的童年而写的。